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摘要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入為人民幣4,629.7百萬元，比去年同期增長41.0%。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136.9百萬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98.3%。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786.0百萬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68.1%。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13.1分，比去年同期每股盈利增長166.9%。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或「我們」）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審核合併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的比較數字。本公司於本業績公告列示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資料乃基於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一二年以來，世界經濟持續面臨諸多困難，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國家」）經濟運行總體良好。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全國電力供需總體平衡，全社會用電量同比增長5.5%，受經濟增長放緩等因素影響，增速較上年同期有所減少，清潔能源發電比重為16.9%，較上年同期增加了0.9%。隨著國家「穩增長」政策措施的相繼出台和政策效應逐步顯現，預計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全社會用電量將企穩回升。本集團作為領先的清潔能源公司，擁有多元化的發電資產組合，不僅使我們能夠開拓增長前景及受惠於鼓勵開發不同清潔能源項目的多項政府優惠政策，還可以在不同發電資產之間產生協同效應，分散風險，實現利潤最大化。

一、業務回顧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發揮水火互濟優勢，以更佳的管理強化其生產經營。本集團通過增發電量，爭取電價及控制煤價等手段，擴展收入來源，控制成本增長，並提升本集團核心競爭力和盈利能力，水電板塊、風電板塊、煤電板塊和其他清潔能源板塊均實現盈利，整體業績較上年同期取得大幅增長。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為人民幣786.0百萬元，比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同期增長168.1%；控股裝機容量為6,524.1兆瓦，同比增長24.2%，總發電量為11,726,591.7兆瓦時，同比增長48.5%。

本集團所屬發電資產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控股裝機容量按類型分別為：

類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兆瓦)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兆瓦)	變化率
水電	2,223.4	2,223.4	0.0%
風電	2,171.3	1,413.3	53.6%
煤電	2,050.0	1,450.0	41.4%
其他清潔能源	79.4	167.4	(52.6%)
總計	<u>6,524.1</u>	<u>5,254.1</u>	<u>24.2%</u>

本集團所屬發電資產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應佔權益裝機容量按類型分別為：

類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兆瓦)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兆瓦)	變化率
水電	1,627.2	1,627.2	0.0%
風電	1,955.3	1,272.2	53.7%
煤電	2,090.4	1,490.4	40.3%
其他清潔能源	527.2	465.8	13.2%
總計	6,200.1	4,855.6	27.7%

本集團所屬發電資產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發電量按類型分別為：

類型	二零一二年 一至六月 (兆瓦時)	二零一一年 一至六月 (兆瓦時)	變化率
水電	5,139,161.8	2,951,714.1	74.1%
風電	2,117,712.3	1,454,893.1	45.6%
煤電	4,414,603.3	3,177,626.9	38.9%
其他清潔能源	55,114.3	313,745.9	(82.4%)
總計	11,726,591.7	7,897,980.0	48.5%

1. 水電業務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水電控股裝機容量2,223.4兆瓦，在建容量80.0兆瓦，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水電總發電量5,139,161.8兆瓦時，同比增長74.1%；本公司堅持整體營銷、統籌運作，電價工作取得重大突破，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320.9元／兆瓦時，同比提高人民幣23.6元／兆瓦時或上調7.9%；其中二零一一年十二月4個水電站獲准上調電價人民幣40.0元／兆瓦時，二零一二年三月份又有29個水電站獲准上調電價。

本公司抓住今年水情較好的有利時機，充分發揮公司水情預報系統和龍頭水庫調蓄作用，深入挖掘流域綜合調度潛力，進一步提升了水能利用率。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七大龍頭水庫本期累計降水量達到1,318.0毫米，高於多年平均18.0%，高於上年同期80.0%；水電平均利用小時數為2,311.0小時，較去年同期1,327.6小時增長74.1%。

2. 風電業務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風電控股裝機容量2,171.3兆瓦，與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相比增長53.6%，風電在建容量1,331.0兆瓦。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風電總發電量2,117,712.3兆瓦時，同比增長45.6%；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563.8元／兆瓦時，同比提高人民幣1.7元／兆瓦時；風電平均利用小時數為975.3小時，比去年同期略有下降，主要是受部份地區風資源變化、電網限電及電源結構佈局影響所致。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優化風電項目佈局，注重發展質量，項目儲備容量增加到41,323.0兆瓦，其中後期儲備和中期儲備分別為523.5兆瓦和2,820.5兆瓦。在工程建設中，本集團積極推進優化設計，選用價格合理、質量優良的國際和國內的一流設備，合理控制工程造價；推進標準化檢修作業，提升設備健康水平，風機可利用系數穩步提高，達到97.9%，運營維護成本保持在較低水平；本集團積極推進風電技術的進步和創新，確保行業的領先地位，承擔的多項國家及行業標準陸續編製完成並通過審查。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新註冊清潔發展機制項目10個，上半年實現清潔發展機制項目淨收入人民幣111.7百萬元，比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增長38.6%。

3. 煤電業務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煤電業務控股裝機容量2,050.0兆瓦，與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相比增長41.4%，在建容量600.0兆瓦，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煤電總發電量4,414,603.3兆瓦時，同比增長38.9%；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450.1元／兆瓦時，同比提高人民幣23.9元／兆瓦時，同比上漲5.6%。主要原因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福建省可門發電有限責任公司（「可門電廠」）、邵武電廠上調電價人民幣27.4元／兆瓦時，漳平電廠、永安電廠電價上調人民幣42.4元／兆瓦時。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在電力需求走低的大環境下，本公司積極開展電量行銷工作，加強設備運行管理，爭取多發電量。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可門電廠平均利用小時數為2,662.0小時，比去年同期增長21.0%，標準耗煤率均值為302.9千克／兆瓦時，同比下降1.8千克／兆瓦時。為降低單位燃料成本，本公司加大了煤炭採購成本控制，積極拓展煤炭來源，多渠道詢價，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可門電廠煤炭入廠標煤價人民幣731.0元／噸，較去年同期下降人民幣14.0元／噸，同比下降了1.9%。

4. 分佈式能源及其他清潔能源項目

憑借我們在廣州大學城項目開發中所取得的經驗和優勢，我們在分佈式能源領域內獲得大量優質的項目儲備可供日後開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新核准3個項目，裝機容量143.2兆瓦。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建分佈式能源項目控股裝機容量258.0兆瓦，後期儲備項目容量487.2兆瓦，中期儲備項目1,522.0兆瓦，早期儲備項目5,499.0兆瓦。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還持有四台各1,000.0兆瓦在建的核電發電機組39.0%的股權，目前項目建設進展順利，可按預期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六年每年投產一台機組。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太陽能項目控股裝機容量79.4兆瓦，資源儲備550.0兆瓦；兩個在建的生物質能項目控股裝機容量25.3兆瓦，預計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投產。

二、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在閱讀下述討論時，請一併參閱本集團的經審核財務資料及相關附註。

1. 概覽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盈利水平大幅提升。實現本期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136.9百萬元，比二零一一年同期的人民幣381.1百萬元增長198.3%；其中，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本期利潤為人民幣786.0百萬元，比二零一一年同期的人民幣293.2百萬元增長168.1%。

2. 收入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4,629.7百萬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為人民幣3,284.6百萬元，增幅為41.0%，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水電售電收入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售電收入為人民幣4,495.0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196.4百萬元，增幅為40.6%，這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售電量增長39.9%及本集團的加權平均上網電價小幅上升所致。本集團的售電量增加，反映本集團於該等期間內的業務穩定增長，其中水電板塊本期累計售電量同比增長74.1%，風電售電量同比增長69.1%。本集團的加權平均上網電價小幅上升主要是由於國家上調水電和煤電價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分部收入類型分別為：

分部收入表

	二零一二年 一至六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一至六月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變化率
水電分部	1,378.3	728.8	89.1%
風電分部	966.2	570.2	69.4%
煤電分部	2,181.4	1,720.7	26.8%
其他清潔能源分部	77.6	217.2	(64.3%)

3. 其他淨收入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淨收入為人民幣262.1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147.3百萬元，增幅為77.9%，主要是由於：(1)本期出售對福建可門港物流有限責任公司的28.0%的股權所獲得的收益為人民幣131.8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出售子公司福建省可門二期發電有限責任公司的100.0%股權所獲得的收益為人民幣64.2百萬元；及(2)清潔發展機制項目淨收入增加，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清潔發展機制項目淨收入為人民幣111.7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80.6百萬元，增幅為38.6%。

4. 經營費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費用為人民幣2,987.5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518.8百萬元，增幅為18.6%。此增長主要是由於：(1)本集團新機投產因此燃料成本增加；(2)新機投產也導致折舊及攤銷增加；(3)人工成本增加；(4)維修及保養成本增加；及(5)其他經營費用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新機投產，燃料成本由二零一一年同期的人民幣881.5百萬元增長到人民幣1,146.4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771.0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592.8百萬元，增幅為30.1%。此增長主要是本集團控股裝機容量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人工成本為人民幣330.5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95.0百萬元，增幅為12.0%，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聘請更多僱員管理及任職於其已擴展的業務所致。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維修及保養成本為人民幣66.6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47.4百萬元，增幅為40.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新增兩台燃煤機組投產及本集團水電站期內修理費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經營費用為人民幣133.5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95.5百萬元，增幅為39.8%，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管理的項目數量增加，經營規模擴大所致。

5. 經營利潤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1,904.3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913.1百萬元，增幅為108.6%，反映本期本集團業務穩定增長。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分部經營利潤分別為：

分部經營利潤表

	二零一二年 一至六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一至六月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變化率
水電分部	874.1	258.1	238.7%
風電分部	671.9	397.0	69.2%
煤電分部	259.5	202.1	28.4%
其他清潔能源分部	40.9	39.3	4.1%

6. 財務收入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務收入為人民幣32.8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2.7百萬元，增幅為0.3%，與去年同期相比變化不大。

7.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為人民幣841.6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559.3百萬元，增幅為50.5%，此增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業務增長所造成貸款的平均餘額增長及平均利率水平上升所致。

8.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利潤／(損失)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利潤為人民幣41.5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虧損人民幣5.3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所投資的聯營公司本期的盈利水平增加所致。

9. 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169.1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3.7百萬元，增幅為401.8%。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經營利潤增加。

10. 本期利潤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本期利潤為人民幣967.8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47.4百萬元，增幅為178.6%。按所佔總收入的百分比計算，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利潤率由二零一一年同期的10.6%增加至20.9%，此增幅一方面由於本集團抓住今年水情較好的有利時機加強水電調度、深挖潛力、提高水能利用率，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水電分部經營利潤較去年同期增長238.7%；另一方面由於本公司堅持科學選址、優化佈局及風電規模不斷擴大，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風電分部經營利潤較去年同期增長69.2%。

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786.0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93.2百萬元，增幅為168.1%。

12.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81.8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54.2百萬元，增幅為235.4%。

13. 流動性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4,442.2百萬元，與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人民幣1,488.5百萬元相比增長198.4%，主要是本公司發行H股募集資金淨額人民幣1,957.0百萬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到賬增加所致。本集團的業務資金來源主要為：(1)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銀行貸款額度約人民幣14,047.3百萬元；及(2)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4,442.2百萬元（其中包括因發行H股募集資金淨額而增加銀行存款人民幣1,957.0百萬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為人民幣33,588.5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30,242.3百萬元，增幅為11.1%。其中短期借款（包括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為人民幣10,112.2百萬元，長期借款為人民幣23,476.3百萬元。

14. 資本性支出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1,991.4百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256.7百萬元，降幅為11.8%。資本性支出主要為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支出。

15. 淨債務資本率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債務資本率（淨債務（即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為242.6%，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債務資本率為315.6%，減少73.0個百分點，主要原因為本公司本期發行H股募集資金淨額增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相應增加股東權益。

16.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將持有的福建可門港物流有限責任公司28.0%股權出售，出售淨收益為人民幣131.8百萬元。

17. 資產抵押

本集團部份貸款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用於抵押的資產賬面總淨值為人民幣9,991.6百萬元。

18.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對外提供擔保的銀行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70.8百萬元。

三、風險因素和風險管理

1. 行業風險

我們的清潔能源項目的發展及盈利能力非常依賴中國支持有關發展的政策及法規。自二零零五年以來，中國政府頒佈一系列法律及法規。我們的水電項目總發電量及收入取決於現有及未來水電項目所在各廣泛地區不時變化的水文狀況。此外，安置拆遷居民時可能導致我們的水電項目成本大幅增加及／或施工延期。我們的風電業務高度依賴風力狀況，風電項目的總發電量及收入高度依賴風力狀況，而風力狀況因應季節和地區而異。我們的煤電廠以煤炭作為燃料，煤價上漲及煤炭供應或運輸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煤電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分佈式能源項目及其他天然氣發電項目以天然氣作為燃料，因此，充足和及時供應天然氣對我們的分佈式能源業務至關重要。

2. 競爭風險

我們可能會面臨利用其他清潔能源的電力生產商的競爭。特別是其他清潔能源技術可能變得更具競爭力及吸引力。倘若利用其他清潔能源發電的技術變得更為先進，或中國政府決定加大對其他清潔能源的扶持，來自其他電力生產商的競爭可能會加劇。水電及風電等清潔能源對石油及煤等傳統能源構成競爭。

3. 電網因素風險

部份地區電網規劃和電網建設與風電場建設不同步，將會影響本集團項目建成後的電量送出。此外，當電網輸電能力不足時，電網難以輸送風電場滿負荷運行時產生的全部發電量，可能削減本集團的總發電量。對此，本集團根據接網條件，靈活調整工程建設策略，合理佈局新項目，同時亦將通過不斷加強技術創新，減少此方面的影響。

4. 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歐元、美元及港元計值。因此，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實行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持續監察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並於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時將考慮對沖本集團的外匯風險。

四、前景及展望

作為中國華電集團公司發展清潔能源業務的唯一最終整合平台，本集團將繼續堅持多元化清潔能源發展方向，通過發展具備協同互補效應的各種清潔能源，把握更廣闊的發展機遇，為股東獲取最大的回報。

1. 水電業務

本集團擬憑藉在華東逾50年的水電經營歷史以及領先地位，通過外部收購及現有項目的改擴建進一步拓展我們的水電業務。並發揮擁有龍頭水庫的優勢，通過加強流域調度，多發電量，積極爭取電價，進一步提高水電業務盈利能力。

2. 風電業務

風電業務一直且於可見將來仍將是本集團的業務重心。本集團亦有豐富的項目儲備可供日後開發，相信這將為日後增長奠定鞏固的基礎。憑藉本集團豐富的風資源儲備，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年底將風電總裝機容量提升至約3,200.0兆瓦。

3. 煤電業務

本集團的煤電業務提供了龐大的收入來源及現金流量，以支持本集團的清潔能源的發展。本集團亦擁有兩台在建燃煤發電機組，總容量為600.0兆瓦，預計於二零一二年年底竣工。

4. 其他清潔能源業務

本集團相信運營該等其他清潔能源項目將產生更多元化的收入來源，並且為本集團的業務帶來新的增長前景。憑藉先發優勢，本集團計劃進一步增加分佈式能源項目，亦將重視核能、太陽能和生物質能項目的行業發展、市場趨勢及監管政策的研究，並選擇性地把握擴張其他清潔能源業務的機遇。

其他資料

1. 中期股息

董事會未提出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的建議。

2.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即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日）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3. 遵守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定義於《企業管治守則》）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專門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即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期間（「本報告期」）內，各董事及監事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所規定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

董事會將不時檢查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及運作，以確保公司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並保障股東的利益。

4.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公司董事確認就編製公司財務報表承擔有關責任，確保公司的財務報表的編製合乎有關法規及適用之會計準則，並確保公司的財務報表適時予以刊登。

5.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報告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6.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審議本公司年度內部審計工作計劃；監督外聘核數師的委任、續聘及更換，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檢查及監督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核程序是否有效；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監察本公司內部審計質量與財務信息披露，在向董事會提交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前先行審閱；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評價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框架的有效性，確保內部審計人員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確保內部審計功能在本公司內有足夠資源運作，相關人員具備足夠的能力及工作經驗，並有定期的培訓計劃或類似安排。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張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楊佰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宗孝磊先生（非執行董事）。張白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任。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刊登中期業績及報告

本業績公告將分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www.hdfx.com.cn)上刊發。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之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並在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黃憲培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黃憲培先生、方正先生及黃少雄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毛錫書先生、王緒祥先生及宗孝磊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小謙先生、楊佰成先生及張白先生。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	4,629,739	3,284,570
其他淨收入	7	262,055	147,342
經營開支			
燃料成本		(1,146,417)	(881,543)
替代電成本		(406,477)	(482,324)
折舊和攤銷		(771,029)	(592,809)
服務特許權建設成本		(23,734)	(43,901)
員工成本		(330,501)	(295,039)
維修和維護		(66,590)	(47,417)
行政開支		(109,315)	(80,309)
其他經營開支		(133,478)	(95,454)
		(2,987,541)	(2,518,796)
經營利潤		1,904,253	913,116
財務收入		32,798	32,678
財務費用		(841,575)	(559,303)
財務費用淨額	8	(808,777)	(526,625)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利潤減虧損		41,450	(5,343)
除稅前利潤	9	1,136,926	381,148
所得稅	10	(169,115)	(33,710)
本期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967,811	347,438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86,027	293,154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181,784	54,284
本期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967,811	347,438
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 (人民幣分)	11	13.05	4.89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496,858	38,307,848
投資物業		–	20,085
租賃預付款項		597,592	512,142
無形資產		716,413	700,33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614,121	2,174,057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21,723	22,692
其他投資		482,300	482,3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91,282	1,720,900
遞延稅項資產		302,034	294,480
非流動資產總額		46,022,323	44,234,842
流動資產			
存貨		265,447	268,376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12	2,378,242	1,893,349
預付款項和其他流動資產		1,366,557	1,598,942
預繳稅項		41,935	80,922
受限制存款		274,871	134,8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42,190	1,488,514
流動資產總額		8,769,242	5,464,907
流動負債			
借款		10,112,199	8,572,845
融資租賃承擔		231,655	219,831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	13	1,029,495	974,919
其他應付款項		6,732,217	7,946,654
遞延收入		11,104	11,166
應付稅項		89,839	16,243
流動負債總額		18,206,509	17,741,658
流動負債淨額		(9,437,267)	(12,276,75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6,585,056	31,958,091

於二零一二年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3,476,302	21,669,460
融資租賃承擔	319,468	444,457
遞延收入	212,654	197,657
遞延稅項負債	563,919	536,662

非流動負債總額

24,572,343 22,848,236

資產淨值

12,012,713 9,109,855

資本及儲備

資本	7,500,000	6,000,000
儲備	2,647,238	1,462,19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0,147,238 7,462,193

非控股權益

1,865,475 1,647,662

權益總額

12,012,713 9,109,855

附註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

作為華電福新能源有限公司（「華電福新」）重組（「重組」）的一部分，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000百萬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水力發電、風力發電、火力發電及其他清潔能源發電和銷售。

於重組和本公司成立之前，華電福新為本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緊接重組之前，中國華電集團公司（「華電」）、中國電力工程顧問集團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中電顧科技」）、昆崙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昆崙信託」）、貴州烏江水電開發有限責任公司（「烏江水電」）、中國華電工程（集團）有限公司（「華電工程」）、興業創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興業資本」）及福建省大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大同創業」）分別各自持有華電福新85.80%、4.37%、3.49%、3.24%、1.35%、1.31%及0.44%股權。於成立後，本公司通過按華電福新的權益持有人於華電福新的股權比例，以向彼等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6,000,000,000股普通股的方式，保留華電福新的所有資產及負債。華電、中電顧科技、昆崙信託、烏江水電、華電工程、興業資本及大同創業分別承擔5,148,005,950 (85.80%)股股份、262,008,733 (4.37%)股股份、209,606,987 (3.49%)股股份、194,523,414 (3.24%)股股份、81,051,423 (1.35%)股股份、78,602,620 (1.31%)股股份及26,200,873 (0.44%)股股份。

如上文所載，由於控股股東華電於重組前後並無任何變動，因此合併財務報表乃按同一控制下的業務重組予以編製。因此，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的相關資產及負債均已按歷史成本確認。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本公司通過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方式向香港及海外投資者按每股價格1.65港元合共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1,500,000,000股H股。就首次公開發售而言，由華電、中電顧科技、昆崙信託、烏江水電、華電工程、興業資本及大同創業擁有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150,000,000股內資國有股以一兌一的基準已轉換為H股，並轉讓予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社保基金理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共有1,650,000,000股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本公司授出的超額配股權已獲行使。本公司按每股1.65港元發行及配發合共122,616,000股H股。就配發而言，由華電、中電顧科技、昆崙信託、烏江水電、華電工程、興業資本及大同創業擁有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12,261,600股國有股份以一兌一的基準已轉換為H股，並轉讓予社保基金理事會。在發行及配發此等股份後，本公司的註冊已發行普通股為7,622,616,000股股份，而1,784,877,600股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2.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新增或經修訂準則所引致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本財務報表。

3.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及其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存在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9,437,267,000元，合併財務報表乃假設本集團將持續經營業務予以編製。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對預測現金流量的審閱，本集團將擁有所需的流動資金，以撥支其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具體情況下相信屬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構成對不能從其他來源即時取得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管理層會持續審閱各項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作出有關修訂的期間，則有關修訂只會在對估計作出修訂的期間內確認，或倘有關修訂會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會在作出有關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於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中披露的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的比較數據及說明附註均來源於本集團的管理賬目，且未經審核。

4.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修訂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轉移金融資產」之修訂

本集團並未於當前會計期間應用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規定不論相關轉移交易於何時發生，於年度財務報表內須披露所有已轉移而並未終止確認之金融資產，以及於報告日期仍然保持持續相關的已轉移資產。然而，有關實體毋須在採納修訂的首個年度提供比較期間之披露。本集團在以往或當前期間概無任何重大金融資產轉移須依照有關修訂在當前會計期間予以披露。

5.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類別劃分各分部以管理其業務。為了與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呈列以下報告分部：

- 水力發電：該分部建造、管理及運營水力發電廠，並生產電力以供售予電網公司。
- 風力發電：該分部建造、管理及運營風電廠，並生產電力以供售予電網公司。
- 火力發電：該分部建造、管理及運營煤電廠，並生產電力以供售予電網公司。
- 其他清潔能源業務：該分部主要建造、管理及運營其他能源及熱電廠，並生產電力以供售予電網公司或生產熱力以供售予住戶。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業績及進行分部間資源分配，本集團的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於金融資產的投資、遞延稅項資產以及其他企業共同資產。分部負債包括由各分部直接管理的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分部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企業共同負債。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各分部所產生的銷售及產生的開支，或因各分部應佔的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的其他開支，分配至各報告分部。分部收入及開支不包括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利潤減虧損、財務費用淨額、服務特許權建設收入和成本、處置附屬公司及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的收益及未分配總部和企業共同收入及開支。

用於衡量報告分部利潤的指標為經營利潤。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評價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所提供有關本集團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其他清潔 能源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銷售電力	1,371,299	964,368	2,097,907	61,378	4,494,952
— 銷售其他	7,046	1,784	83,460	16,198	108,488
報告分部收入	<u>1,378,345</u>	<u>966,152</u>	<u>2,181,367</u>	<u>77,576</u>	<u>4,603,440</u>
報告分部利潤(經營利潤)	<u>874,148</u>	<u>671,934</u>	<u>259,534</u>	<u>40,908</u>	<u>1,846,524</u>
折舊和攤銷	(200,509)	(344,768)	(203,026)	(20,787)	(769,090)
利息收入	1,966	14,319	1,471	121	17,877
利息支出	(144,935)	(354,650)	(183,301)	(13,059)	(695,945)
報告分部資產	9,173,073	26,520,063	10,502,623	2,298,197	48,493,956
本期報告分部 非流動資產的開支	121,667	1,386,374	176,406	306,033	1,990,480
報告分部負債	<u>5,043,011</u>	<u>22,512,810</u>	<u>8,389,244</u>	<u>1,732,598</u>	<u>37,677,663</u>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清潔 能源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銷售電力	727,293	568,911	1,688,595	211,629	3,196,428
— 銷售其他	1,530	1,311	32,099	5,524	40,464
報告分部收入	728,823	570,222	1,720,694	217,153	3,236,892
報告分部利潤(經營利潤)	258,078	397,015	202,131	39,292	896,516
折舊和攤銷	(202,125)	(198,980)	(163,818)	(25,829)	(590,752)
減值	—	115	—	—	115
利息收入	1,859	17,490	2,878	599	22,826
利息支出	(114,443)	(211,384)	(152,677)	(13,109)	(491,613)
報告分部資產	8,975,524	21,694,359	10,209,622	1,343,802	42,223,307
本期報告分部					
非流動資產的開支	68,955	1,523,495	449,407	213,522	2,255,379
報告分部負債	5,392,972	18,745,674	8,688,168	766,362	33,593,176

(b) 報告分部收入、利潤、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報告分部收入	4,603,440	3,236,892
服務特許權建設收入	23,734	43,901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共同收入	2,565	3,777
	<hr/>	<hr/>
合併收入	4,629,739	3,284,570
	<hr/>	<hr/>
利潤		
報告分部利潤	1,846,524	896,516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共同收入	2,565	3,777
	<hr/>	<hr/>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利潤減虧損	41,450	(5,343)
財務費用淨額	(808,777)	(526,625)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共同開支	(76,658)	(51,416)
處置附屬公司的收益	-	64,239
處置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收益	131,822	-
	<hr/>	<hr/>
合併除稅前利潤	1,136,926	381,148
	<hr/>	<hr/>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		
報告分部資產	48,493,956	42,223,307
分部間抵銷	(3,861,562)	(3,258,240)
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2,635,844	1,770,622
其他投資	482,300	482,300
遞延稅項資產	302,034	272,121
預繳稅項	41,935	76,058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	6,697,058	3,952,968
合併資產總額	<u>54,791,565</u>	<u>45,519,136</u>
負債		
報告分部負債	37,677,663	33,593,176
分部間抵銷	(3,861,562)	(3,258,240)
應付稅項	89,839	74,803
遞延稅項負債	563,919	473,381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8,308,993	5,821,837
合併負債總額	<u>42,778,852</u>	<u>36,704,957</u>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均位於中國境內，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d) 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中國政府控制下的電網公司的收入為人民幣4,461,211,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55,208,000元（未經審核））。所有服務特許權建設收入均來自中國政府。

6. 收入

期內確認的各主要收入類別的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電力		
— 自發電	3,970,178	2,578,547
— 替代電	524,774	617,881
	<u>4,494,952</u>	<u>3,196,428</u>
服務特許權建設收入	23,734	43,901
其他	111,053	44,241
	<u>4,629,739</u>	<u>3,284,570</u>

7. 其他淨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 增值稅返還 (附註(i))	2,965	5,116
— 其他	11,556	3,277
清潔發展機制項目淨收入	111,729	80,598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150)	(5,621)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400	72
處置附屬公司的收益	—	64,239
處置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收益 (附註(ii))	131,822	—
向可門二期售煤的淨收入 (附註(iii))	—	—
其他	3,733	(339)
	<u>262,055</u>	<u>147,342</u>

附註：

- (i) 增值稅返還指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的財稅[2008]156號《關於資源綜合利用及其他產品增值稅政策的通知》，風力發電項目可享有相當於應繳納增值稅50%的退稅。

- (ii)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出售其於聯營公司福建可門港物流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28%股權（有關股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金額值為人民幣124百萬元）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現金對價為人民幣256百萬元，有關對價乃由本公司與買方參考獨立資產估值報告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該出售事項產生收益淨額人民幣131,822,000元。
- (iii)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出售其於福建省可門二期發電有限責任公司（「可門二期」）的100%股權予華電後，本集團附屬公司福建華電可門發電有限公司在並無任何加價的情況下將採購的煤炭出售予可門二期。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額為人民幣39,454,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68,968,000元（未經審核））。

8. 財務收入及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19,329	25,023
其他投資的股息收入	13,469	7,332
轉回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損失	—	115
匯兌收益淨額	—	208
	<hr/>	<hr/>
財務收入	32,798	32,678
	<hr/>	<hr/>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377,639	220,646
其他貸款的利息	694,072	547,393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22,917	7,934
	<hr/>	<hr/>
減：已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無形資產的利息支出	258,765	220,027
	<hr/>	<hr/>
	835,863	555,946
	<hr/>	<hr/>
銀行手續費及其他	4,850	3,357
匯兌虧損淨額	862	—
	<hr/>	<hr/>
財務費用	841,575	559,303
	<hr/>	<hr/>
已在本期利潤中確認的財務費用淨額	(808,777)	(526,625)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借款費用已按年利率5.53%至8.46%予以資本化（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75%至6.80%（未經審核））。

9.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乃在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a) 員工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86,231	258,612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44,270	36,427
	<u>330,501</u>	<u>295,039</u>

(b)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攤銷		
— 租賃預付款項	3,035	1,674
— 無形資產	8,027	1,537
折舊		
— 投資物業	448	441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59,519	589,157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4,164	2,076
— 其他服務	—	—
經營租賃費用		
— 租用機器	870	164
— 租用物業	10,324	6,699
存貨成本	1,185,898	1,750,511

10. 合併綜合收益表所列的所得稅

(a) 合併綜合收益表所列的所得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期內撥備	152,151	42,877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739)	1,629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19,703	(10,796)
所得稅合計	<u>169,115</u>	<u>33,710</u>

(b) 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利潤	<u>1,136,926</u>	<u>381,148</u>
適用稅率(附註(i))	25%	25%
除稅前利潤的名義稅項	284,232	95,287
不可扣減開支的影響	3,256	6,394
毋須課稅收入的影響	(14,656)	(6,226)
應課稅核定收入的影響	-	17,500
中國稅項寬減的影響(附註(ii))	(78,276)	(73,008)
未確認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的影響	13,252	1,198
動用以往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影響	(476)	(9,064)
購買環保設備的稅款減免	(35,478)	-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u>(2,739)</u>	<u>1,629</u>
所得稅	<u>169,115</u>	<u>33,710</u>

附註：

- (i) 所得稅撥備指中國所得稅。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在新稅法下，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因此，除另有訂明者外，本集團的中國實體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 (ii)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前，根據當時生效的稅務法規，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即位於廈門經濟特區的企業）可按優惠所得稅稅率15%繳稅。新稅法及其相關法規容許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起過渡稅率分別為18%、20%、22%、24%及25%。此外，由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即於西部地區在發電行業經營業務的企業）亦可按優惠所得稅稅率15%繳稅，並自其投運年度起享有兩年免稅期，其後三年所得稅稅率減半。新稅法及其相關法規在有關15%的優惠稅率及稅收優惠期屆滿之前不會對其產生限制。

此外，根據財稅[2011]58號文件，由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二零年期間，本集團位於西部地區的附屬公司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根據新稅法及其相關法規，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即從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的企業）於初次獲得經營收入的年度起享有三年免稅期，其後三年所得稅稅率減半。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786,027,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3,154,000元（未經審核））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6,024,725,000（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000,000,000）計算。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成立時發行在外的6,000,000,000股普通股，猶如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已發行在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亦反映因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發行的1,500,000,000股股份。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股	二零一一年 千股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成立時已發行股份 （猶如該等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整個期間已發行在外）	6,000,000	6,000,000
二零一二年發行股份的影響	24,725	—
	<u>6,024,725</u>	<u>6,000,000</u>

由於所呈報期間並無潛在可攤薄股份，故每股基本盈利與每股攤薄盈利之間並無差異。

12.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款項	2,378,380	1,893,487
減：呆賬撥備	138	138
	<u>2,378,242</u>	<u>1,893,349</u>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2,378,380	1,893,487
減：呆賬撥備	138	138
	<u>2,378,242</u>	<u>1,893,349</u>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主要為應收地方電網公司的電力銷售款項，該類地方電網公司近期並無欠款記錄。應收賬款一般由發票日期起計15至30日內到期。根據與地方電網公司的協定，若干風電項目於確認銷售日期起計2至18個月內收取部分應收電價加價（佔電力銷售總額的30%-60%）。收取此類電價加價部分須視乎相關政府機構向地方電網公司作出額外資金的分配情況而定。該資金由政府指定資金及最終用戶的應付電費附加費撥出，因此電網公司需要相對較長時間進行結算。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過往並無壞賬記錄且電價加價部分乃由中國政府提供資金，故來自電價加價部分的該等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可全數收回。

13.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賬款	56,204	91,207
應付第三方賬款	366,954	432,04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票據	99,400	17,856
應付第三方票據	506,937	433,812
	<u>1,029,495</u>	<u>974,919</u>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支付	461,002	530,300
三個月以上但六個月內到期	334,425	435,619
六個月以上但一年內到期	234,068	9,000
	<u>1,029,495</u>	<u>974,919</u>

14. 股息

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決議並不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息。

根據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的股東委員會決議案，本公司須向華電、中電顧科技、昆崙信託、烏江水電、華電工程、興業資本及大同創業作出分派，分派的金額等同於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為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而估值本集團的資產當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本公司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當日）期間內所產生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15.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本公司授出的超額配股權已獲行使。本公司已按每股1.65港元發行及配發合共122,616,000股H股。就配發而言，華電、中電顧科技、昆崙信託、烏江水電、華電工程、興業資本及大同創業擁有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12,261,600股內資國有股已按一兌一的基準轉換為H股，並轉入社保基金理事會。於發行及配發該等股份後，本公司已註冊及已發行普通股為7,622,616,000股，其中1,784,877,600股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